

教育學程學分與分數統計表(截至 106 下)

教程二 政理四 林書弘 1025329

必修課程(含必選至少 18 學分)			
學期	教育基礎課程(至少 2 科 4 學分)	學分	分數
105 上	教育心理學	2	通過
	教育哲學	2	通過
	實地學習時數(5hr×1)	5hr	通過
小計		4 (5hr)	
學期	教育方法課程(至少 3 科 6 學分)	學分	分數
105 下	教學原理	2	通過
	課程發展與設計	2	通過
106 上	教學媒體與運用	2	通過
	實地學習時數(5hr×3)	15hr	通過
小計		6 (15hr)	
學期	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課程	學分	分數
106 上	社會領域公民教材教法	2	通過
	社會領域公民教材教法實地學習時數	10hr	通過
106 下	社會領域公民教學實習	2	通過
	社會領域公民教學實習實地學習時數	24hr	通過
小計		4 (10hr)(24hr)	
學期	必選課程	學分	分數
105 上	E 檔案發展與設計	2	通過
105 下	教育議題專題	2	通過
小計		4	

選修課程(至少 8 學分)			
學期	課程	學分	分數
105 下	性別教育	2	通過
106 上	青少年發展與輔導	2	通過
106 下	補救教學	2	通過
	多元文化教育	2	通過
總共		8	

教程修畢學分(最少 26 學分)	目前總計 26 學分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